

朴素,是一种美的境界。或许是年龄的原因,或许是经历的因素,现在,我是越来越怀念朴素了。这不是矫情,也不是故意虚张,应该是骨子里,与生俱来的一种存在。眼中无欲,心便坦荡。有一年率《汾阳人》栏目组,赴吕梁岚县毕家坡,实地拍摄音乐人张继成的出生地。在这个小山村里,转了一圈,扭头望着山坡上的人家时,看到两个四五岁左右的小女孩,穿着那种土布一般的碎花小棉袄,一个在用手揉着小眼睛,一个在惊讶地看着我们这些山村里突然到访的不速之客。两个小女孩紧挨在一起,背后是荒芜的土坡,远远地有几户人家,脚下的一些荒草,在风中微微晃动。我被这个画面震动了:这是城市之外的荒凉,是山村的儿歌。我迅速用相机,抓拍了下来,洗好放大后,装了框,为它取名《童年》,置于办公室书柜之上。坐在宽敞明亮的办公室,推开窗,看着城市的高楼大厦,公路上川流不息的汽车。再深深地看一眼《童年》,心中总是沉甸甸的,眼中会浮现出那一面一面的土坡,一户一户的山村人家,一个一个荒凉的童年。记得,离开毕家坡返回岚县县城时,夕阳西下,我们停在村口的一条小溪边,耳边轻轻地响着流水的声音,落日把山村笼罩起来,远处的山坡上,有一棵大树,歪着脖子,站在村口的坡顶上,背着夕阳,像一幅剪影,更像一个佝偻的老者,那么凝重、敦实。我逆着光,把这一景色,抓拍了下来,为它取名为《守望》。是啊,相对于喧闹浮躁的城市,山村是多么的悠远,多么有一种起源的韵味。是老树守

◇ 随笔

朴素

□ 李峰

大道至简,返璞才能归真。我常常盯着看一些古陶上的图案,有描着一条鱼的,也有绘狩猎图的。描绘着的鱼,是几条粗线条的鱼身,鱼身上有简单的鱼纹;狩猎描绘的是那么一步一趋,躬着腰,仿佛刚从类人猿进化过来。在这些古陶上,我们看不到喧嚣,像《清明上河图》那种华艳、嘈杂。寂静中,能感到古人的那种恬静、安详。这也就是令人追求和念想的那种古意吧。著名画家黄宾虹,曾提出“内美”理念,为中国画的物质来辩护,以回击康有为提出的“中国画衰败论”。指出绘画应具备含蓄与质朴之感,也即创造一种深藏于心的内在之美。如他的《青城坐雨图轴》,充分吸收了“师法自然”的艺术理论。该画以描摹雨水淋漓墙头的瞬间为核心,通过集中运用泼墨、干皴加宿墨以及焦墨的技法,将云游青城山时遇到的自然景观,真挚地展现出来。该画虽用墨不多,且干且润,但在色与墨的深刻交融中,真正做到了“墨不

碍色,色不碍墨”。再比如丰子恺先生的插图画,无论画猫,还是垂柳、河岸及人物,都是寥寥几笔,便形态逼真,给人留出更大的想象空间。这种大胆简约,不是偷懒,更不是技拙,而是一种内敛的美。读他的短文,看他的简画,玩味之余,有一股清风,扑面而来,那么纯朴、率真。山不在高,有仙则灵。万物只要有了一种内在的气质,才算有了灵魂。而那些美好的气质,往往是深藏不露,在意念中慢慢呈现出来。那一年,我从上林舍村一位八十多岁的老奶奶手里,淘得一副抿尖床,这副抿尖床跟随了她一辈子。现在,老奶奶年迈的已抿不动了,知道我喜欢,便送给了我。这是我见过的一副最原始、最天然、最自然的一副抿尖床。在一块枣木板上,掏了个洞,把磨好抿面粉的一块铁皮,固定上去,就是一个抿尖床了。抿拐子也是一块方正的枣木上,掏了个手能伸进去,使上劲的洞,打磨光滑,就是一个抿拐子

了。集市上卖的抿尖床,虽然新,也不贵,但都很单薄,尤其是那些抿拐子,都是用铁片做的,一点也不得劲。我喜欢的那副抿尖床,枣木的坚硬里,包含了岁月的艰辛。抿拐子一使劲,就像是过日子。而磨得光滑的抿尖床的木板,还有那个抿拐子掏出的洞,多么像渐渐流失的时光,那么的有生活的气息。我不喜欢那些金碧辉煌的东西,就像浮躁的日子,或者是一枝一束的塑料花,那么的假媚。有一年春节,我收到了很多贺卡,其中一个画家朋友的贺卡,是自己在一块小宣纸上,作的画,长方条的,上面还书了祝福的话,并盖了名章和闲章。也是一个画家朋友,他给我的结婚邀请函,是画家在专用的宣纸信笺上,用毛笔书写的,非常精美,简直就是一幅书法作品。几十年了,这个贺卡和结婚邀请函,我一直保存着,它们看起来,是那么的纯朴,充满了生活的气息和真诚。上班的那些年,因为工作的关系,我收到了不少的名片,有的人的名片,制作的金光闪闪,像一张金箔纸,更像一张金卡,满身的铜臭气,一看就让人恶心。倒是我的一个朋友,也是一位资深文史研究专家,他递给我的一张名片,是自己用A4纸打印的,裁得整整齐齐,流畅的宋体字,工工整整,我很喜欢,至今还收藏着。大拙大雅,真水无香。天然而去雕饰,回归,在人生中,毕竟也是一种选择。这些年间,很多晃眼的东西,就像浮萍,都随风去了。只有那些朴素、朴实无华的事物,让我活得那么自在、真实,那么值得怀念。

◇ 诗词坊

故乡

□ 王春雷

思念在纸上呜咽
时光颤抖
故乡的小河
却单纯浪漫地
日夜歌唱

二

所有的连环画
打开就是童年
所有的线装演义
以及那些绣像全图
一抚摸
就回到了故乡

三

那些卑微的人物
把灵魂交给
古镇的一个个欢乐场
夕阳西下嗷嗷嘶喊
他远去的背影
雕刻成故乡故事里
永恒的哀伤

四

我的乳名儿
被故乡的年月
打成往事尘封的密码
油灯下的乳娘
一声亲切的呼喊
远逝的伦敦
在梦里甘甜

五

那年春天
听说西邻的福根叔
汤药无奉身不永年
于是,我近乡情更怯
故乡的天空
只要有飞鸟掠过
总带走我悲恸的嘶喊

六

含不住的泪珠
打向故乡的泥土
散不开的缠綿
挽着故乡的炊烟
故乡啊,想你的心
总像忧愁的大海
夜晚来临
白浪滔天

七

想念故乡
想念姑娘
她坐在了谁家炕上
她做了谁的新娘

八

东门瞽叟二叔
怀念逝去的阿香
日日活在
一首蓝调的哀怨里
那把破旧的二胡
替他哭喊着
永生我爱之后的
人间苍凉

九

那些孱弱的生命
一枚秋叶般地
落向故乡的大地
他们的魂魄
同样静美
他们对故乡的眷恋
同样是雄亢的
生命绝唱



今夜偏知春气暖,虫声新透绿窗纱。 宁琳净 摄

◇ 美文

对月

□ 何愿斌

大的欢声。旧时没有电灯,油灯明亮,月光无价之宝。人人记忆里都有月光、故事,儿童是在月光下长大的,月光原生态,童心如露水。子夜,从梦中醒来时,玻璃墙通透如泉水,月光洒在凉席上,仿佛落了一层薄霜。我穿戴起身,推木门,步石径,越沙滩,明月在天,如入仙界。仰望天空,淡淡云层如浮海浪。眺望层林,浓浓墨画溢出朦月光。竹林的靛抛洒芭蕉叶,斑斑驳驳,像泼过一盆清水。银杏的影子散落地面,疏影横斜。

我的身影也在移动,仿佛儿时溪水里的游虾。“何必丝与竹,山水有清音。”宿鸟夜鸣,声彻幽谷。流泉不绝,铮琮如琴。我索性坐下来,掬几滴露水,就着凉亭揽月。“天借一明月,飞来碧云端。”“但愿人长久,千里共婵娟。”明月如烛,照亮土墙上的诗句:“从前的日色慢,车、马、邮件都慢,一生只够爱一个人。”蜗牛爬上诗墙,像毛笔的中锋停留在“日”字中心,触角莹莹,像闪闪的月光。

空气里,隐身于远处的麦穗间,烦闹,悠远。细细回味的话,蝉声的到来是有一个过程的,它先到人的耳边,再不知不觉地潜入人的脑海里,旋即我们身上的每一个毛孔里都有它们的气息了。蝉者,禅也。从某种意义上来说,蝉是一个了不起的修道者。蝉的生命极短,而它参透了生死之后,也就看淡了得失,别人的一生也很短,余生若若无悔,当下亦当尽心畅意,此之为人生的禅意。

蝉鸣

□ 杨亚爽

惹人讨厌。蝉声起起伏伏,如人的思绪连绵,无时不响,无处不在。阳光一步一脚,走到晌午,夏天的热意就更浓了。暑气蒸腾,最是难熬,此时,闲翻书卷或许是一个不错的选择。翻书的时候,窗外的蝉声似被书卷气吸引,又似被光和热所驱赶,穿墙入户,落于纸上,顺着手指的翻动,纸上蝉声,遍布眼耳之间。到了夜幕降临时分,忙碌了一天的人们用过晚餐,纷纷移步到屋前屋后的空地里,这些空地老家人农忙时节用来晒麦子,故称之为

“麦场”,书面上的称谓则是“庭院”。夜风习习,人在庭中纳凉,可见星斗漫天,明月皎皎,柔光照着菜地里爬行的萤火虫,也照着树上匍匐的鸣蝉,颇显诗意。蝉在树上,在草木间,它的声音则能抵达任何一个人有人迹或无人迹的地方。声音落在水面,浮在

◇ 小说轩·孟尝君④

入秦

□ 李牧

涇阳君的话,听着顺耳,细究起来,须斟酌的地方着实不少。孟尝君看着涇阳君,急道:“你少来,尽用好话忽悠我。你家这位王上,堂堂一国之君,干的都是些啥事啊!”涇阳君假笑诧异,道:“干啥事了?”孟尝君斜眼盯着涇阳君,似笑非笑,道:“他干啥事你不知道?我都懒得多举例子,只说一件:楚怀王应邀去开个会,结果被你家王上强行勒索,勒索不成,就把人家给囚禁起来,这都快两年了吧?我看,这是要楚王死在你们秦国才肯罢休。这事,就是你们这位求贤若渴的秦王做的吧?”

秦王背信弃义,囚禁楚怀王的事,天下皆知,即便是秦人,说起来,也觉得理亏。涇阳君也没有办法辩白,只好尴尬地笑笑,道:“这不是一回事嘛!秦王欣赏你的才华,是请你去做相邦的!”他见孟尝君皱起眉头,连忙道:“大哥,你英雄盖世,手下人才济济,这天下何人能囚禁住你?你说你怕啥?”孟尝君气道:“扯淡!我再有本事,再有办法,落进你秦国这个虎狼窝,也施展不出来!”涇阳君拍拍胸脯,大声道:“大哥,别生气。我秦国没有那么可怕,再说了,不是还有小弟吗,万一有啥事,别的不敢说,提前给大哥通风报信支个招,我还是能做到的。再不济,我去求太后,总之,不会让大哥吃亏的。”

涇阳君这番话,又捧又担保,孟尝君也不好意思再说什么了。何况,万一真如涇阳君所说,秦王是真心要请自己做相邦,自己却这样扭扭捏捏,可要被天下英雄耻笑了。其实,孟尝君与涇阳君太熟了,所以埋怨几句,也不是真就生气了。两人斗了几句嘴,笑了笑,这事就算过去了。随后,涇阳君又把秦国的基本情况给孟尝君交代了一番,自回去休息。

孟尝君召集亲近的门客,道:“这次有王命,没办法推脱了,只能去秦国一行。这次去,吉凶未卜,各位谁愿意同我一起去呢?”在场所有人纷纷表示愿意追随公子水里来火里去,何况秦国。

孟尝君道:“也不需要多少人。你们也不能都走,齐国这边的事,还需要人负责打点。这样,把消息传下去,选一百人,与我同行。”消息传下去没一会儿,已有几百人闻讯前来自荐,要随孟尝君入秦。孟尝君看了看名单,道:“我的人,个个都是好样的。这样吧,这前一百名,与我同行,剩下的诸位就留下,各安职守,等我回来。”这时,有人就不满意了,对孟尝君道:“公子这次入秦,危险重重,随行人员都应当是智勇双全、文武兼备,能为公子出生入死、挡枪挡子弹的精英才队。可是有的人,什么本事都没有,也混到队伍里面,我认为浪费了名额。”孟尝君笑道:“你这是说谁呢?”这人指着队伍里的两个人,道:“时从、刘酉,你们两个,一个做贼的,一个戏子,你两人有什么本事,也敢混进公子的队伍里,浑水摸鱼。”话音刚落,队伍中站出两个人,

一个身形瘦小,一个面色苍白,正是时从和刘酉。二人对着孟尝君一拱手,道:“我们让公子丢人了,这就离去。”说完转身要走。

“且慢!”孟尝君叫道,他站起身来,走到二人身边,拍了拍他们的肩膀,大声道:“时从和刘酉,乃我回文的门客,也是我的朋友,有没有本事,我心里知道。从今而后,谁再胆敢说他们的半句坏话,就是与我过不去!”孟尝君转头对先前那人道:“你不了解他们,我不怪你,只是,今后不许这样了。”这人满面通红,低声道:“是,公子。”

接下来的日子,孟尝君参考涇阳君的意见,为秦国的高官要员分别准备了许多礼品。一切都准备好之后,孟尝君就和涇阳君一起,离开临淄,向咸阳进发。一个月之后,孟尝君到了咸阳。秦王大为高兴,他亲自到咸阳城外,大张旗鼓,欢迎孟尝君。孟尝君见秦王用这么盛大的礼仪来迎接自己,心中的一块大石头终于落地了。他向秦王行礼,满面春风。

而秦王一见孟尝君,心中却打了个喷嚏。为啥呢?因为孟尝君其貌不扬,身形不高,一点都不像传说中那般豪侠英武。孟尝君知道自己的短处,他泰然自若,不等秦王开口,自己先开口说话,句句说到秦王的心坎上。令秦王大喜过望,完全忽视了他的身高劣势。

秦王异常热情地邀请孟尝君同登王车,相携入宫。一路上,二人窃窃私语。等到了王宫,秦王已经把孟尝君看作是天下少有的贤才,国士无双,大秦相邦非此人莫属!涇阳君跟在车后,看得目瞪口呆!孟尝君大为感佩,暗中直竖大拇指。

到了王宫,宫殿之上。孟尝君亲自捧着宝盒上前,为秦王献上礼物。他打开宝盒,取出一件白狐裘。展开一开,宫殿上的群臣,都是眼前一亮,只见这件白狐裘,通体雪白,没有一根杂毛。

孟尝君将白狐裘交到秦王手中,道:“这件白狐裘,取自一万只白狐的腋毛,请名师缝缀而成。普天之下,就只有这么一件。”

秦王接过白狐裘,更觉出此物不凡。他捧在手中,柔滑轻盈,仿若无物;披在身上,如同置身火炉之旁,心中一片安宁,堪称是天下异宝。秦王大喜,摩挲一阵后,令人收藏起来。献完宝物,秦王对群臣道:“孟尝君,天下贤士也。我久闻其名,今特意请来,做我大秦相邦,助我大秦强国富民。众卿看,怎么样?”大家心想,这大秦国,说话算数的,是你妈和你舅,他们没意见的话,我们会有什么意见?于是齐声赞叹:大王英明!秦王当下就令人取来相印,交到孟尝君手中。群臣纷纷恭贺孟尝君,向孟尝君施礼,口称:相邦。孟尝君志满意得,一时间也有点飘飘然了,心中默念:齐王嫡伯我,不让我执掌齐相,担心我分他的权,始终压制我,不重用我。哼,现在给我,我都不稀罕了。我回文,要执政大秦了。(待续)